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信	109	撤緩	98	肇事逃逸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:花蓮縣警察局鳳林分局)	楊皓誠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:108軍偵59號)
勇	109	偵	1447	貪污治罪條例	檢○官簽分	陳○源	起訴
勇	109	偵	1448	貪污治罪條例	檢○官簽分	汪○德	起訴
勇	109	偵	2596	貪污治罪條例	檢○官簽分	李○仁	起訴
勇	109	偵	2596	貪污治罪條例	檢○官簽分	汪○德	起訴